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府〔2023〕62号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《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郊野单元（沈家桥村乡村单元）规划调整（2017—2035年）》的批复

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报批〈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郊野单元（沈家桥村乡村单元）规划调整（2017—2035年）〉的请示》（宝月府〔2023〕11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上报规划内容。

请按照批复的郊野单元规划，严格依法行政，加快推进该地区耕地保护、生态修复及乡村振兴创建工作。结合规划实施，深化地块布局和建筑方案设计，同步实施建设相关公共服务设施，完善村庄交通，保障乡村灌溉和排水设施，并满足相关规

范要求，提升乡村风貌，建设美丽乡村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3年7月6日